

#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第 85 次委員會簽到表

一、時間：106 年 8 月 30 日 10 時

二、地點：連江縣政府 3 樓會議室

三、主持人： 劉主任委員增應

紀錄：吳素貞

四：出席人員：

職稱	簽名
劉主任委員增應	劉增應
陳委員其良	陳其良
陳委員寶官	請 俊
王委員鈺悌	請 俊
李委員若梅	請 俊
張委員麗舉	張麗舉
林委員其達	林其達

五、列席人員：

職稱	簽名
監察小組 召集人	徐文明
柯總幹事木順	柯木順
李專員文鵬	李文鵬
主計主任	曹九仁
政風室主任	賈鵬鴻
行政室	吳明遠
馬頭田委員會	曹重得

## 連江縣選舉委員會第 85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8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15 分

地點：連江縣政府三樓會議室

出席委員：劉主任委員增應、陳委員其良、王委員鈺悌(請假)、  
李委員若梅(請假)、陳委員寶官(請假)、張委員麗舉、  
林委員其達、徐監察小組召集人文明

列席人員：柯總幹事木順、李專員文鵬、曹主任少玉、賈主任鵬  
鴻、吳課員明遠

主 席：劉主任委員增應 記錄：吳素貞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大家好，縣選委會現在召開委員會議已屬常態性工作，雖非選舉期間，但是中選會會將選舉法規增修相關訊息即時公文下達於各縣市選委會。這次會議，邀請各位委員前來，針對選舉法規修訂部分提出報告，有關中選會召開立法委員名額分配及選舉區劃分公聽會、明年度(五合一)地方性選舉南竿鄉(清水村)增開 1 個投開票所，各項選務經費相對增加，作進一步瞭解外；前次會議有關陳寶官委員所提，莒光鄉人口數需達多少數量，才能增加 1 席議員席次？此次會議就如果本縣增加 1 席議員席次應如何分配於各鄉議題，進行提案討論，謝謝。

貳、宣讀第 84 次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認。

參、報告事項：

第一組

案由一：有關中選會辦理 106 年度選務幹部人員講習，本會共 4  
名人員參訓。

說 明：中央選舉委員會委託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地方行政研  
習中心辦理 106 年度選務幹部人員講習班一案，共 6 個  
期次課程，本會參訓者包含連江縣政府民政處及南竿  
鄉公所及莒光鄉公所同仁，藉由課程提升選務幹部人  
員相關知識與專業能力，充實選務人員之選舉制度學  
理、投開票工作實務、選舉法規等知能，以提升其選

務工作品質。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二：中選會召開立法委員名額分配及選舉區劃分北區公聽會。

說 明：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35 條略以、直轄市、縣（市）選出之立法委員，其名額分配及選舉區以第七屆立法委員為準，除本法或其他法律另有規定外，自該屆立法委員選舉區變更公告之日起，每十年重新檢討一次。中選會於 96 年 1 月 31 日以中選一字第 9631000022 號函公告立法委員選舉直轄市、縣市選舉區之變更，應於 106 年重新檢討立委名額分配及選舉區，如有變更之必要，中選會應以 106 年 11 月底戶籍統計之人口數為準，據以計算各直轄市、縣市應選出名額。

106 年 5 月立法院全體委員會議通過有關「針對中央選舉委員會對於各直轄市、縣（市）立法委員名額分配計算方式，因中選會現行採行方式各界尚未達成共識，恐違反憲法『依人口比例分配』規定，爰此中選會應於今年年底前召開第 10 屆立法委員選舉區席次變更公聽會，廣徵各界意見。」

中選會於 106 年 7 月 18 日召開北區公聽會，會中針對第 4 屆及第 7 屆立委選舉名額分配計算方式（詳如附件），邀集學者、專家進行廣泛研討，基本上 2 種方式各有優缺，而第 7 屆的計算方式獲較多數的支持，影響所及，高雄市、屏東縣將可能減少 1 席次。惟不論採取何種計算方式，都不影響連江縣目前的立委席次，是憲法所保障的每縣市至少 1 人。

決 定：准予備查。

案由三：107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選務經費總預算約 501 萬元。

說 明：本會已於 106 年 8 月 1 日（連選一字第 1063150014 號函）行文連江縣政府及各鄉公所有關明年地方性公職（五合一）

選舉，各單位分擔選舉經費金額，總預算金額為501萬2,000元，由柯總幹事協調經費分配及各鄉長溝通事宜，其中連江縣政府部分為294萬元，各鄉總計207萬2,000元整，各單位分攤金額詳如附件。

相較於103年地方性選舉增加經費63萬7,000元，主要是本縣將於明年度增開1投開票所、新增1位臨時人員以支援本會日常行政業務，避免辦公室無人狀態，另外103年選舉時選票補貼經費缺口15萬元，及各投開票所工作人員工作費提高，並已標準化，所以增加經費是勢所難免。

感謝連江縣政府及各鄉公所，除了經費補助之外，多方支援人力，使得選舉工作都能圓滿達成任務，本會將依照規定辦理請款及相關作業，期待明年選舉工作在所有工作人員努力之下，亦能順利圓滿。

決 定：准予備查。

人事室：

案由四：中選會審查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組織準則修正草案、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辦事細則草案。

說 明：有關直轄市縣市選舉委員會辦事細則草案總說明略以，爰減列直轄市選舉委員會資訊室；配合政府員額精簡政策，以整體人力運用角度，改變現有組織架構，精實內部組設，將地方選舉委員會行政室整併至第一組、第四組，讓行政室幕僚工作與一般的業務單位合一，創造組織最大效益。爰據以參酌修正。(詳如附件)

就本會而言，2位專任人員，1位屬第一組，1位負責行政室工作，選舉期則2位都身兼選務工作，本會並未設置第四組。辦事細則草案雖有修正，行政室併至第一組，行政室業務也納入第一組，因此就本會而言，工作職掌並無異動，只是改為2位所屬單位都是第一組。

決 定：准予備查。

## 第一組

案由五：本會第84次委員會議主席裁示制定有關選票保管安全維護作業要點。

說 明：無論中央性或地方性選舉，本會均分別訂定印製選舉公報及選票計畫，並依照公職人員選舉票印製分發保管作業要點規定辦理，有關印製、點發、運送、保管作業時，過程中除了請監察小組召集人到場監察外，均洽請連江縣警察局調派支援人力，加強安全維護工作。選票保管部分，投票前，本會選票間有警察局定時派員巡邏，另於一樓值班室(24小時)呈現監視畫面；選舉結束後，選票保管為期6個月，在選票銷毀前，選票間除了有監視器畫面呈現於縣政府值班室，本會均加強巡視，以維護選票安全，以待銷毀作業完成，任務解除。

本會將於明年選舉訂定印製選票計畫時，將針對政風室賈主任所提議加強選票保管安全維護納入計畫內，期選務作業更完善，選舉工作更臻圓滿。

決 定：准予備查。

## 肆、討論事項：

案 由：研討本縣人口如增至1萬5,000人，增加1席議員席次如何分配於哪一鄉？

提案單位：第一組

說 明：本會第84次會議臨時動議就陳委員寶官所提莒光鄉人口數須達多少人才可有2位議員名額？主席裁示就議員席次如何分配訂定辦法，進行討論。

地方立法機關組織準則第六條內容：一、縣（市）人口在一萬人以下者，選出九人。二、縣（市）人口超過一萬人至五萬人者，每增加五千人增一人……………。依照以上法規，假設本縣人口增加至15,000人，則107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連江縣議員員額應為10席次，較103年選舉時（南竿鄉5席、北竿鄉2席、莒光鄉1席、東引鄉1席）

增加1個席次，這1席次究應歸屬哪一鄉，其計算方式為，連江縣每席議員須達人口數( $15,000/10$ 席) $1,500$ 人，再將各鄉個別人口數/ $1,500$ 人，得出各鄉議員席次數，再比較四鄉餘數最大者，即是增加議員席次之鄉。

主 席：前次會議陳委員寶官所提，莒光鄉需多少人口才可有2席議員，照地區人口成長趨勢，目前本縣是1萬2千多人，要再增加2000多人，才有機會再增加1席，依照本縣最近20年的人口成長趨勢，這2000多人大概需要7-10年時間才能達到。理論上明年是沒有機會增加1席議員席次，這次會議提出來，大家可交換意見，地區目前上沒有迫切需求。到選舉年度時，將會再行確認地區實際人口數。

## 伍、意見交流：

政風室主任：8月25日赴台參加中選會廉政會議中所提案例，提出供本會同仁參考，在上次中央選舉時，某縣市選委會因轄區遼闊，徵調縣市政府公務車支援選舉期運輸工作，支援駕駛涉嫌不實浮報車輛加油情事，被法院判刑拘役50天；中選會期望各縣市選委會，無論會內或選舉期間對被徵調單位有關車輛管理，須落實行政院車輛管理手冊規定核實登錄，縣市政府雖然是支援各選委會，但我們應確實掌握有關車輛勤務狀況，以避免虛報不實情事。

主 席：請同仁依照規定辦理。

第一組：106年5月份連江縣議會定期大會，有議員針對本會第84次委員會議(106年5月23日召開)，通過107年度地方性選舉南竿鄉於清水村老人活動中心增設第4投開票所一案，建議將清水村增設之投開票所編號改為第3投開票所。

本會前次會議原決議連江縣體育館為第1投開票所、介壽國中小禮堂為第2投開票所、中正國中小學禮堂為第3投開票所，新增設的清水村老人活動中心則為第4投

開票所，……。議員表示，依照地理位置順序，應是連江縣體育館為第 1 投開票所、介壽國中小禮堂為第 2 投開票所、清水村老人活動中心則為第 3 投開票所、中正國中小學禮堂為第 4 投開票所。因本會前次會議已做成決議，因此針對議員所提議事項，請委員會作成最後決議。

林委員其達：投開票所編號是縣選委會依照行政作業來做，僅僅是編號。

主席：決議通過 107 年地方性公職人員選舉連江縣體育館為第 1 投開票所、介壽國中小禮堂為第 2 投開票所、清水村老人活動中心則為第 3 投開票所、中正國中小學禮堂為第 4 投開票所，第 5 至第 9 投開票所編號仍依照上次會議決議。

陳委員其良：選務工作大都按政策執行，選舉投票日選務工作人員於各投開票所工作應落實，以避免現場喧嘩情事，例如工作人員核對投票人身分、分發選票等作業須謹慎，尤其明年選舉地區增設 1 個投開票所，縣選委會應加強各投開票所巡視工作，期使選舉投開票作業順利完成。

主席：明年選舉連江縣將增設投開票所，選務工作更應秉持嚴密謹慎原則，縣選委會將加強各投開票所巡視，並依照選務作業程序確實執行任務，選務工作才能順利圓滿完成任務。

陸、臨時動議：

柒、散會(11 時 0 分)